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15/1996/21  
1 March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E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第五届会议  
1996年5月21日至31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8\*

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和其他实体的合作和活动协调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  
各研究所的活动

秘书长的报告

提要

本报告介绍组成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的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各附属区域研究所和协作研究所及中心1995年活动的进展情况。

\* E/CN.15/1996/1.

## 目 录

	段 次	页 次
导言 .....	1 - 2	3
一. 提请委员会注意的事项 .....	3 - 8	3
二.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活动 .....	9 - 18	4
三. 各附属区域研究所的活动 .....	19 - 63	9
A. 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	19 - 30	9
B. 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	31 - 38	11
C. 联合国附属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 .....	39 - 47	14
D. 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	48 - 63	17
四. 各协作研究所的活动 .....	64 - 125	19
A. 阿拉伯安全研究和训练中心 .....	64 - 72	19
B. 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 .....	73 - 78	21
C.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 .....	79 - 92	23
D. 国际犯罪学高等研究所 .....	93 - 100	25
E. 美国司法部国家司法研究所 .....	101 - 111	26
F. 瓦伦贝里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 .....	112 - 125	29
五.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的活动 .....	126 - 138	31

## 导言

1. 本报告是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2/22 号决议第四节和第 1994/21 号决议的建议编写的，以便在全世界范围内协调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有关的活动。报告综述了组成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的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各附属区域研究所、协作研究所及中心在 1995 年开展的工作和活动所取得的进展。本报告是在各研究所提供的资料基础上编写的，沿用了以往有关这个问题报告的格式。
2. 在根据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建议通过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2/22 号决议第六节中，经社理事会确定在制定 1992 – 1996 年期间详细方案时应以下列优先主题指导委员会的工作：
  - (a) 国内和跨国犯罪、有组织犯罪、包括洗钱在内的经济犯罪以及刑法在保护环境方面的作用（以下称为优先主题 A）；
  - (b) 城市地区的预防犯罪、少年犯罪和暴力犯罪（以下称为优先主题 B）；
  - (c) 刑事司法及有关系统的管理的效率、公正和改进，适当强调发展中国家定期收集、整理和分析数据以及将数据用于制定及实施适当政策的国家能力（以下称为优先主题 C）。

### 一. 提请委员会注意的事项

3.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继续向各区域提供许许多多各种各样的方案服务。各研究所的主要活动一般都集中在委员会确定的优先主题上。本报告着重介绍了各研究所的业务活动，重点是各研究所为满足各会员国的需要而开展的活动。
4. 在本报告中，还首次介绍了关于方案网中两个新的协作研究所的活动情况，即美国司法部国家司法研究所和瓦伦贝里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
5. 委员会似宜确定各研究所为编写本报告而提供的哪类资料是有用的。
6. 提请委员会注意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第十次联合方案协调会议的报告（E/CN.15/1996/CRP.2），该会议是 1995 年 10 月 17 日至 18 日在意大利科尔马约举行的。
7.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4/21 号决议请委员会对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的运作情况和工作方案不断进行主动审查，以将之充分纳入全面

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秘书长的一份报告（A/50/375）对非洲研究所的活动作了进一步的介绍。

8. 大多数研究所提供的关于其财务状况的资料表明，其各自的资源基础岌岌可危。委员会似宜考虑采取可能的措施，为方案发展提供相应的资金。

## 二.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活动

9. 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086B(XXXIX)号决议范围内建立的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继续开展广泛的一系列活动，重点是着眼于行动的研究、培训和技术合作，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关系重大的各项问题。

### 1. 研究和项目活动

10. 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 1995 年开展了下列研究和有关项目活动：

(a) 为题为“国家一级和国际一级的环境保护：刑事司法的潜能和局限性”的讲习班开展实质性和组织工作，该讲习班是在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的所有其他成员共同协助下在第九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范围内举行的。筹备工作包括对三种污染行为及其处理方法进行一次全面的研究（优先主题 A）；\*

(b) 一个综合比较研究项目，研究打击有组织犯罪的斗争中使用的战略，包括法律和程序，以拟定一份备选措施一览表，供培训和技术合作活动使用（优先主题 A）；

(c) 一份关于反腐败战略的项目文件（包括收集案例研究报告和编写培训单元），目前正在谈判以便获得经费（优先主题 A）；

(d) 完成了一份关于家庭中暴力的国际参考书目，作为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对国际家庭年和 1995 年 9 月 4 日至 15 日在北京举行的“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以行动谋求平等、发展与和平”的贡献（优先主题 B）；

(e) 完成了一项关于欧洲 6 个国家（比利时、丹麦、法国、意大利、瑞

---

\* 关于讲习班的报告，见《第九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报告，1995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8 日，开罗》(A/CONF.169/16/Rev.1，第 355-369 段)。该报告随后将作为一份联合国出售品出版物印发。

士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有关虐待儿童情况的一项比较研究, 编印了一份最后报告, 报告的摘要近期内将在《问题与报告》系列出版物中刊印(优先主题B);

(f) 一个关于促进地中海国家(埃及、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摩洛哥和突尼斯)妇女在预防药物滥用运动中行动起来的项目, 该项目由欧洲委员会提供资金, 以拟定关于组织同龄人集体培训人员当地培训活动的若干套建议(优先主题B);

(g) 继续参加和负责进行国际犯罪(受害者)调查, 包括若干项有关的活动, 主要重点是分析和介绍1989—1994年期间进行的几次国际犯罪(受害者)调查的主要结果和成就, 以及筹备1996年的第三次调查(优先主题B);

(h) 从拥有大量吉卜赛人口的一些国家收集资料, 作为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和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可能举办的一个联合项目的一部分, 以审查少年司法制度中如何减少对吉卜赛儿童的明显歧视(优先主题B)。

## 2. 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

11. 1995年进行了下列与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有关的活动:

(a) 在筹备第三次国际犯罪(受害者)调查时, 向下列国家派遣了技术合作工作组: 阿尔巴尼亚、玻利维亚、蒙古、罗马尼亚和津巴布韦。1995年7月至10月进行了试点调查, 1996年1月将开始正式的调查(优先主题C);

(b) 1995年完成了一个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面向阿尔巴尼亚提供援助的项目, 在地拉那为阿尔巴尼亚法官和检察官举办了一期为期一周的培训班。该项目是与地方最高执法官协作举办的(优先主题C);

(c) 在吉尔吉斯斯坦政府的请求下, 1995年9月, 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参加了一项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提供经费的需求评估任务活动, 参加这一任务活动的还有秘书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的一名区域间顾问和开发署的一名高级顾问(优先主题C);

(d) 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与意大利卫生部合作拟定了一个试点培训项目, 由意大利卫生部提供经费, 对治疗吸毒的公共机构人员的培训者进

行培训。举办了三期试点培训班，每一期都有 50 名高级人员参加，所学的课程和课目将用于技术合作项目（优先主题 C）。

### 3. 会议

12. 1995 年，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举办了下列大小会议或为这些会议提供了主要投入：

(a) 1995 年 2 月在马耳他举行的关于“地中海地区的犯罪和刑事司法：促进明智的决策和国际合作”主题的会议；出席会议的有国际专家和阿尔及利亚、埃及、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耳他、摩洛哥和突尼斯的代表，会议是与马耳他大学联合举办的（优先主题 C）；

(b) 1995 年 3 月由欧洲理事会在法国斯特拉斯堡举办的一次关于通过刑法保护环境的会议（优先主题 A）；

(c) 在 1995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8 日于开罗举行的第九届预防犯罪大会范围内：

(i) 与联合国附属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合作举办的题为“刑事司法制度管理方面的国际合作和援助：刑事司法业务的电脑化和刑事司法资料的发展、分析和政策运用”的讲习班（优先主题 C）；

(ii) 一期题为“国家一级和国际一级的环境保护：刑事司法的潜能和局限性”的讲习班（优先主题 A）；

(iii) 与联合国附属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合作举办的一次关于电脑化的辅助专题讨论会（优先主题 C）；

(d) 关于在预防药物滥用运动中促进妇女行动起来的三次会议，出席会议的有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禁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和欧洲委员会的代表：两次在巴黎举行，分别是 1995 年 6 月和 12 月；一次在摩洛哥卡萨布兰卡举行，时间是 1995 年 10 月（优先主题 B 和 C）；

(e) 1995 年 9 月在布达佩斯举行的一次关于刑事司法方面药物管制政策和优先重点的会议（优先主题 A 和 C）；以及 1995 年 9 月在北京举行的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期间举办的关于下列主题的小组会议：

(i) 妇女与药物滥用和吸毒成瘾，与禁毒署合作举办；

- (二) 妇女的人权（从维也纳到北京的后续战略），与秘书处人权事务中心、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和国际劳工局合作举办；
  - (三) 对妇女的暴力，与难民专员办事处和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女基金）合作举办（优先主题 B 和 C）；
  - (f) 1995 年 10 月在意大利科尔马约与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合作举办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第十次联合方案协调会议；
  - (g) 1995 年 11 月在海牙与荷兰司法部联合举办的国际犯罪（受害者）调查协调会议（优先主题 C）；以及 1995 年 11 月 20 日至 21 日在罗马举行的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理事会第六届常会。
13. 另外，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还参加了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禁毒署、欧洲理事会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各种会议。

#### 4. 信息传播和出版服务

14. 在审查的这段时期中，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印发了关于下列主题的出版物：

- (a) 《刑事司法资料的编制和政策运用》，<sup>1</sup> 其中载有关于刑事司法资料编制和政策运用的一次北京研讨会的结果。这份材料是由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与中国和荷兰的司法部联合出版的，是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第一份中英文出版物。这份出版物共向中国法院和司法机关分发了 1,500 份（优先主题 C）；
- (b) 《世界犯罪学研究所名录》；<sup>2</sup>
- (c) 《发展中世界的犯罪受害状况》，<sup>3</sup> 书中对国际犯罪（受害者）调查的有关资料进行了分析（优先主题 C）；
- (d) 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问题和报告》系列出版物，英文和法文本（优先主题 B 和 C）：
  - (一) “家庭中的暴力”，<sup>4</sup> 其中载有关于家庭中暴力的国际参考书目摘要以及国际犯罪（受害者）调查的数据；
  - (二) “发展中国家妇女的受害状况”；<sup>5</sup>
- (e) 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参考材料：

- (一) 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 1993 - 1994 两年期报告;
- (二) 国际犯罪（受害者）调查手册;
- (三) 区域间犯罪司法研究所宣传小册子;
- (四) 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图书馆管理系统宣传小册子;
- (f) 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关于下列主题的报告（限制分发）：
  - (一) 国家一级和国际一级的环境保护：刑事司法的潜能和局限性（两卷）（优先主题 A）；
  - (二) “家庭中的暴力：国际参考书目和书评”（优先主题 B）；
  - (三) 国际犯罪（受害者）面对面访谈调查手册（优先主题 C）；
- (g) 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一份商业出版物：世界各地的缓刑制度（一项比较研究报告），其中载有对澳大利亚、加拿大、匈牙利、以色列、日本、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瑞典和联合王国缓刑制度和做法的一项国际调查。

15. 进一步精简了文件编印工作，以便对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研究、培训和技术合作活动提供更加有效的支持。进一步完善了电子图书馆管理系统，并完成了该系统的术语汇编。预计 1996 年将可通过互联网络检索图书馆管理系统。

## 5. 资源

16. 在提供资金和其他援助，包括房舍及有关的服务方面，意大利仍然是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主要赞助者。外交部是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资源的一个主要捐助单位，其发展合作总局为上述项目提供了资金，在预防犯罪和司法方面向阿尔巴尼亚提供了援助，并为地中海地区犯罪和刑事司法会议提供了经费。荷兰政府正在向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派往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工作组提供经费，这些国家正在参加国际犯罪（受害者）调查。日本政府提供了一名协理研究专家。

17. 已经与一些潜在的捐助国政府、开发机构、银行和基金会进行了接触，以便使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核心资源或具体项目活动获得捐助。

18. 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收入减少了，从 1992 - 1993 两年期的 730 万美元减少到 1994 - 1995 两年期的 450 万美元。因此，在工作人员当中减少了三名专业人员和六名一般事务人员。目前，在总共 22 名工作人员当

中，有 9 名专业人员， 1 名协理专家和 12 名一般事务人员。

### 三. 各附属区域研究所的活动

#### A. 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19. 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继续注重培训和研究，促进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中的区域合作及亚洲和太平洋国家的良好社会发展。

##### 1. 研究和项目活动

20. 亚洲和远东研究所同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合作，对亚洲和太平洋国家的刑事司法系统进行了比较性研究。请该区域 12 个国家的专家编写了各自国家的刑事司法系统情况报告（优先主题 C）。

21. 日本法务省研究和培训研究所和印度全国社会防护研究所正共同进行印度少年福利问题研究。此项研究于 1993 年 4 月开始，计划延续到 1996 年 3 月（优先主题 B）。

##### 2. 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

22. 巴基斯坦与亚洲和远东研究所组织了一次刑事司法当前问题比较研究联合研讨会。来自不同刑事司法部门的多达 180 名与会者参加了 1995 年 3 月 12 日至 16 日在伊斯兰堡举行的这次研讨会。由斐济与亚洲和远东研究所举办的一次联合研讨会，计划于 1996 年 3 月 11 日至 16 日在斐济举行（优先主题 C）。

23. 亚洲和远东研究所同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共同组织了打击毒品犯罪有效措施第三次区域研讨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 20 名代表出席了 1995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11 日在圣何塞举行的这次研讨会（优先主题 A）。

24. 1995 年 7 月 10 日至 29 日在日本举行了中国和日本刑事司法系统高级官员特别研讨会。30 名中国官员参加了这次研讨会（优先主题 C）。

### 3. 培训

25. 亚洲和远东研究所每年举办两次为期三个月的国际培训班和一次为期1个月的国际研讨会。每年，日本外务省国际协力厅向来自不同国家的大约60名政府官员提供参加培训班和研讨会的研究金。审查期内举办的培训班包括：

- (a) 1995年1月30日至3月2日在日本府中举办的第99次国际研讨会。来自不同区域的21名高级官员参加了这次研讨会，研讨会的主题是“有效的刑事司法：公众参与和防止贪污腐败”（优先主题A）；
- (b) 1995年4月17日至7月7日举办的第100次国际培训班。来自不同区域18个国家的学员参加了这次培训班，培训班的主题是“罪犯的监内待遇：同其他刑事司法机构的关系以及行政管理目前的问题”（优先主题C）；
- (c) 1995年9月11日至12月1日举行的第101次国际培训班。来自不同区域19个国家的人参加了这次培训班，培训班的主题是“公平和有效的刑事司法：权力的适当使用和诉讼程序的公正性”（优先主题C）。

### 4. 信息传播和出版服务

- 26. 亚洲和远东研究所继续定期出版关于培训班和研讨会的报告。研究所同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协作，对从亚洲和太平洋国家收集的刑事司法资料和数据进行调查的结果，经过汇编于1995年初在《亚洲和太平洋犯罪趋势》上发表，并提交给了第九届预防犯罪大会（优先主题C）。
- 27. 自上次报告期以来，发表了一期《参考资料系列》（第46期）和三期简讯（第85至87期）。这两种出版物定期寄送给亚洲和远东研究所的所有成员、访问专家以及日本国内外的有关组织。
- 28. 1995年，为庆祝第100次国际研讨会或培训班，亚洲和远东研究所在日本国际协力厅的赞助下，汇编了一份研究所成员查询表。举行了两次由访问专家主讲的公开讲座：一次是关于美国调查政府官员贪污受贿的组织安排和作法，另一次是关于新加坡的犯罪控制战略（优先主题A和C）。

## 5. 资源

29. 亚洲和远东研究所有 10 名专业管理人员，从公共检察机构、司法机构、教改和教养机构中选出，另外还有 20 名支助性工作人员。研究所的年度预算约为 3.5 亿日元。

30. 亚洲和远东研究所的财务和行政职责继续由日本政府承担。研究所的国际培训和研讨方案的预算由法务省提供。每期培训班都有法务省邀请的外国访问专家参加。日本国际协力厅和亚洲犯罪预防基金会提供资助。在开展培训方案时，亚洲和远东研究所还得到各种专家、志愿人员以及有关机构的宝贵援助。

### B. 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31. 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继续援助本区域各国，针对这些国家不断增长的需要提供专门服务。这类服务包括根据提供政策指导的研究执行方案和项目。

#### 1. 研究和项目活动

32. 研究所在区域一级开展下述研究、方案和项目：

(a) 继续执行关于打击毒品罪和改进刑事司法有效措施的区域方案(优先主题 C )；

(b) 继续执行关于妇女、刑事司法和性别问题的区域方案（优先主题 C ）；

(c) 继续执行关于人权、少年司法和拘禁中的未成年人的区域方案(优先主题 B )；

(d) 继续执行关于司法作为人权保证的区域方案（优先主题 C ）；

(e) 继续执行国家对付用毒品使青年人受害和犯罪的方案（优先主题 B ）。

33. 拉丁美洲研究所的分区域活动包括：

(a) 编拟并实施 1995 – 1998 年期间中美洲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行动计划，在举行中美洲和平与发展国际会议期间，此项行动计划为 1994 年 10 月 24 日至 25 日在洪都拉斯特古西加尔巴举行的中美洲国家总统第十六次会

议核可，目的是寻求协调一致的区域对策，主要针对有组织犯罪和贪污腐败，改进刑事司法系统的工作（优先主题 A、B 和 C）；

(b) 继续执行关于加强中美洲司法部门协调机制的方案（优先主题 C）；

(c) 继续执行中美洲司法教员和非专业法官培训方案（优先主题 C）；

(d) 继续执行加强拉丁美洲研究所文献中心司法资料系统管理的方案，以促进国家、分区域、区域和国际各级司法部门机构之间的信息传播和交流，并制定和执行拉丁美洲研究所的研究和技术援助项目（优先主题 C）；

(e) 继续执行关于开展法律改革铲除中美洲非法贩毒罪的方案（优先主题 A）；

(f) 继续执行防止并打击中美洲的家庭暴力行为并加强受害人的权利的警察培训方案（优先主题 B）；

(g) 继续执行关于全面关心中美洲街头儿童的方案（优先主题 B）；

(h) 继续执行关于中美洲受拘禁妇女状况的方案（优先主题 C）；

(i) 执行一项通过着眼于重返社会和重新就业的行动防止罪犯屡教不改的方案（优先主题 C）；

(j) 就中美洲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行动计划的进展情况同每个拉丁美洲国家的文明社会展开协商的方案；

(k) 审前拘禁犯和监外执行措施方案（优先主题 C）。

34. 在国家一级，拉丁美洲研究所开展了下述活动：

(a) 在哥伦比亚，加强教改机构的志愿工作（优先主题 C）；

(b) 在哥斯达黎加，改进司法工作（优先主题 C）；

(c) 在多米尼加共和国，加强公设辩护服务（优先主题 C）；

(d) 在厄瓜多尔，对刑事程序进行改革并执行一项加强公设辩护服务的方案；

(e) 在尼加拉瓜，继续执行加强法学院的方案；

(f) 在秘鲁，汇编全国拘禁犯登记册（优先主题 C）；

## 2. 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

35. 拉丁美洲研究所继续在该区域内外国家的政府的合作和资助下，在该区域各国关注的不同领域中提供技术援助。

### 3. 信息传播和出版服务

36. 拉丁美洲研究所 1995 年印发的出版物包括：
- (a) “性别问题为人注意时，变化随之而来：在立法工作中从性别角度看待问题的方法”；
  - (b) “女犯人和女监管人员：中美洲教改系统中妇女的状况”（优先主题 C）；
  - (c) “妇女权利国际文献汇编”；
  - (d) “哥斯达黎加警察基础课程家庭暴力问题培训手册”（优先主题 B）；
  - (e) “乱伦罪受害者集体治疗辅导员手册”（优先主题 B）；
  - (f) “中美洲药物问题特别法规：主题指数”（优先主题 A）；
  - (g) “合作现状”（第 5 期和第 6 期）；
  - (h) “危地马拉青少年法草案”；
  - (i) “萨尔瓦多新的少年法规基础：对现行制度的法学和社会学诊断性研究”；
  - (j) “狱中的青少年：危地马拉新刑法基础；对现行制度的法学及社会学诊断性研究”；
  - (k) “触犯刑法的青少年：新的少年刑法；自由和责任法”。

### 4. 资源

37. 拉丁美洲研究所的核心人员有 21 人：9 名技术人员和 12 名行政人员。顾问是根据项目的执行情况短期聘用的。拉丁美洲研究所从各捐助机构共计得到 2,571,029 美元，用以执行 15 个项目。这些项目提供的管理费为 359,300 美元。另外还从研究所的信托基金得到 130,928 美元，从拉丁美洲各国政府的捐助中得到 6,500 美元，从其他来源得到 62,971 美元。因此，1995 年研究所业务预算总额为 559,699 美元。

38. 东道国以及该区域其他国家的政府还为拉丁美洲研究所开展工作提供了捐助，提供捐助的还有丹麦、日本、荷兰、西班牙、美国、禁毒署、欧洲委员会、美洲国家组织以及泛美药物滥用管制委员会（美洲药管会）。

### C. 联合国附属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

39. 联合国附属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的活动是以下述两个标准为依据的：(a)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2/22 号决议第 6 节所确定的优先主题；(b)欧洲的特殊区域性问题，侧重于欧洲转型经济国家。

#### 1. 研究和项目活动

40. 欧洲研究所开展的研究和与项目有关的活动包括：

(a) 在出版需及时提交给第九届预防犯罪大会的一份关于分析结果的两册报告之前，证实和评价欧洲及北美洲对第四次联合国关于犯罪趋势和刑事司法系统运作情况调查所作的答复（优先主题 C）；

(b) 由一名外聘顾问根据现有文件材料对北欧和波罗的海国家偷运移徙者进行分析，以此作为对委员会第四届会议讨论这一优先主题的贡献（优先主题 A）；

(c) 对刑事司法系统作为使移徙者融入欧洲各国的工具的潜力进行一项小型调查（优先主题 A）；

(d)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5/12 号决议，着手建立区域合作项目信息交流所，以便增强对发展中欧和东欧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系统的支持；通过调查表收集资料（至 1995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几项答复）（优先主题 C）；

(e) 同开发署一道，探索在波罗的海国家设立同上述信息交流中心项目有联系的全国试点项目的可行性，如果证明可行，此后还可将这些项目扩大把其他欧洲国家也包括在内（优先主题 C）；

(f) 参与枪械管制项目，方式是，物色一名外聘顾问，由其担任将负责开发和协调这一项目的专家组的欧洲成员；欧洲研究所的一名工作人员参加 1995 年 12 月 18 日至 20 日在维也纳举行的关于该项目执行情况的第一次专门会议（优先主题 A）；

(g) 参与第五次联合国关于犯罪趋势和刑事司法系统运作情况调查的一个项目的规划和制定；探索同欧洲理事会合作执行“欧洲资料集”项目的可能性，这本资料集将包括有关欧洲理事会成员国的犯罪趋势和刑事司法的详细资料（优先主题 C）；

(h) 欧洲研究所的一名顾问继续对几个中欧和东欧国家的监狱系统进

行研究，侧重点是如何根据《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sup>6</sup> 和欧洲理事会《欧洲监狱规则》在发展监狱管理制度方面取得进展（优先主题 C）；

(i) 同俄罗斯联邦内务部合作，组织 1995 年 12 月 12 日至 14 日在莫斯科举行的防止和控制偷盗轿车和国际上走私偷盗轿车国际项目的首次规划会议（优先主题 A）。

## 2. 技术合作和咨询活动

41. 欧洲研究所向欧洲理事会提供援助，对《拉脱维亚刑事诉讼法草案》进行了评价。1995 年 9 月在里加举行了评价法律改革状况的后续会议。同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协商，向爱沙尼亚派出了第一个需要评估工作团，以配合实施一项全国犯罪预防方案。

42. 向欧洲区域的研究生和初级从业人员颁发了五项短期讲奖学金。继续在俄罗斯联邦执行需要评估任务，以分析刑事司法工作电脑化的潜在可能性。一名外聘顾问为此草拟了一份项目文件，以协助俄罗斯联邦实现刑事司法系统电脑化。还向保加利亚和斯洛文尼亚的有关当局提交了相应项目的项目文件草稿。

## 3. 会议

43. 欧洲研究所大量参与了第九届预防犯罪大会的各种筹备活动，其中包括：

(a) 对秘书处为第九届预防犯罪大会编写的下述题目的工作文件作出贡献：“加强法治的国际合作与实际技术援助：促进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A/CONF.169/4）（主题一）；

(b) 为期两天的讲习班，题目是“刑事司法系统管理国际合作和援助：刑事司法工作电脑化，刑事司法信息的发展、分析和政策用途”，和一次关于电脑化的辅助性专题讨论会，由一名外聘顾问协调（优先主题 C）；

(c) 共同介绍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络，其中包括展示张贴画，一本关于方案网络各研究所的出版物以及一个录相节目；

(d) 向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提供援助，组织为期两天的讲习班，题目是“国家一级和国际一级的环境保护：刑事司法的潜能和局限性”（优先主题 A）。

44. 欧洲研究所参加了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同其他一些实体合作，于 1995 年 1 月 23 日至 27 日在加拿大温哥华举行的家庭暴力问题国际咨询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优先主题 B）。欧洲研究所还出席了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以及开发署同人权事务中心合作 1995 年 1 月 16 日至 18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中欧和东欧以及独立国家联合体民主、施政及参与问题多边工作队的第一次会议。

#### 4. 信息传播和出版服务

45. 报告期内欧洲研究所印发了下述出版物：

- (a) 提供欧洲和北美洲不同刑事司法系统背景数据的英文出版物专辑中的三个新分册（关于芬兰、爱尔兰和瑞典）；
- (b) 一份关于欧洲和北美洲对第四次联合国关于犯罪趋势和刑事司法系统运作情况调查的答复分析结果的两册本报告，第一本是关于各国的结果，第二本概要说明了欧洲和北美洲 50 个国家的刑事司法系统（优先主题 C）；
- (c) 一本电脑化刑事司法信息系统指南，其中不仅提供各种规格说明（即说明所需硬件的软件应用），而且提供如何获得应用软件的资料（优先主题 C）；
- (d) 早先出版的一份关于欧洲和北美洲犯罪预防战略报告的第二版增补本（优先主题 C）；
- (e) 新近印发的四期欧洲研究所《临时文件》专辑，内容涉及中欧和东欧监狱系统的动态；波罗的海地区的司法和人权；跨境有组织犯罪；北欧和波罗的海地区偷运外国人和移民失控；
- (f) 欧洲研究所委托编写由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出版的一份关于洗钱的报告（优先主题 A）；
- (g) 一年两期的《简讯》，其中包括“灰色作品档案”和研讨会报告以及其他材料的情况。

46. 加强同世界刑事司法图书馆网的合作，把关于欧洲研究所新近购置的图书的数据输入该图书馆网的数据库。

## 5. 资源

47. 欧洲研究所所有六名工作人员。其中四人是专业人员，另外两人提供行政支助。研究所的活动仍然由芬兰政府提供经费，预算经费为 230 万马克，约相当于 540,000 美元。研究所还从瑞典政府收到用来资助项目的捐款，从美国收到用于一项具体项目的捐款。一些项目还根据一些国家政府特别是荷兰和联合王国的费用分摊办法获得资金。

### D. 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48. 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在经费严重困难的情况下继续努力满足非洲国家在这一领域中的各种需要，在打击犯罪方面发挥了协调和协作的作用。

#### 1. 研究和项目活动

49. 继上次报告期内对重新安置坎帕拉街头儿童的研究取得成功之后，非洲研究所同各政府间机构及非政府机构协作，正在将这一拟议办法推广到在乌干达和其他非洲国家进行的规模更大的研究中（优先主题 B）。

50. 关于罪犯改造的研究报告，是 1995 年 2 月在坎帕拉举行的南部、中部和东部非洲教改机构负责人第二次会议的背景文件。如果今后同儿童基金会合作，则有可能以青少年拘留设施为重点进行研究（优先主题 C）。

51. 非洲研究所继续参加联合国关于犯罪趋势和刑事司法系统运作情况的调查。目前正在鼓励非洲各国积极参加第五次调查。必要时，非洲研究所对各国发展和建立收集、分析和提供有关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数据的机制给予了援助。

52. 非洲研究所提出了一些联合活动建议，其侧重点是非洲跨国犯罪、城市犯罪预防、对妇女儿童施暴、少年司法及管理、环境危害罪、以及罪犯待遇培训班，这些建议提交给了不同的国际组织（优先主题 A 和 C）。

#### 2. 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

53. 由于财政困难，研究所无力在报告期内派出咨询工作团。布隆迪和赞比

亚请求提供咨询服务，并提出承担所有有关费用，但由于这两个国家存在障碍，工作团未能成行。

### 3. 培训

54. 培训活动继续侧重于增进非洲区域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人员的技能、知识和专长。同以往一样，重点是教员的培训。非洲研究所自成立以来举办了 12 次培训研讨会和讲习班，参加研讨会和讲习班的有 310 多名刑事司法和其他有关领域的人员，分别来自非洲各分区域。

55. 非洲研究所同非洲民主和人权研究中心合作，1995 年 6 月 26 日至 30 日在班珠尔举办了一次保护人权培训班；来自 16 个非洲国家的 18 名高级军官参加了这次培训班（优先主题 C）。计划在本两期内举办的其他培训班已经设计完毕，正在同有关的机构谈判筹资事宜。

### 4. 会议

56. 本报告期内，非洲研究所参加了一些国际、区域、分区域和国家各级的会议及研讨会，其中包括：1995 年 4 月 20 日至 27 日在亚地斯亚贝巴举行的非洲经济委员会部长会议第二十一次会议；1995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8 日在开罗举行的第九届预防犯罪大会；1995 年 5 月 12 日至 27 日在德国菲林根 - 施文宁根举行的世界刑事司法图书馆网第三次会议；1995 年 10 月 23 日至 27 日在坎帕拉举行的非洲区域国家麻醉品法执行机构负责官员第八次会议（优先主题 A）；以及 1995 年 12 月 4 日至 8 日在留尼汪圣但尼举行的城市治安问题国际会议（优先主题 B）。

57. 1995 年 7 月 10 日至 14 日，非洲研究所担当了马拉维、乌干达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看守队教员培训讲习班的主办机构，这次讲习班由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组织和出资，有 31 名学员参加（优先主题 C）。在 1995 年 11 月 20 日至 21 日于海牙举行的武装冲突给青少年带来的创伤的会议上，提交了一份题为“处境困难儿童康复中干预措施强度问题”的文件（优先主题 B）。

58. 非洲研究所副所长作为访问专家之一，出席了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第 99 次国际研讨会。在这次会议上，就可能的筹资事宜同日本国际协力厅进行了接触。

## 5. 信息传播和出版服务

59. 本报告期内，非洲研究所出版了英文和法文的简讯（第 5 册第 1 和第 2 期（1994 年）和第 6 册第 1 期（1995 年））。用英文和法文出版了关于法律、妇女和犯罪以及关于监狱和囚犯管理的两次培训讲习班的报告（优先主题 C）。另外还发表了关于重新安置坎帕拉街头儿童研究报告以及关于囚犯改造研究报告的调查结果（优先主题 B 和 C）。
60. 本报告期内，继续扩大汇编非洲国别概况和预防犯罪及刑事司法领域非洲专家的名册。通过方案网络中其他研究所和有关组织提供的援助，非洲研究所得以继续发展它的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专门参考资料图书馆。

## 6. 资源

61. 非洲研究所的经费状况仍然岌岌可危。根据研究所的章程，行政和方案费用应由非洲成员国提供的资助支付。然而，到 1995 年 8 月底，在预计应从所有 27 个成员国收取的 1989 – 1995 年期间的 1,511,766 美元中，缴上来的只有 224,813 美元。一个国家缴纳了到 1996 年 12 月的全部会费；两上国家缴纳了到 1994 年 12 月 31 日的会费；一个国家缴纳了到 1993 年 12 月的会费；另一个国家缴纳了到 1992 年 12 月的会费；另外四个国家缴纳了 1989 – 1994 年期间的部分分摊会费。
62. 非洲研究所开展各项活动，主要是靠开发署提供的经费，自研究所 1989 年创建以来，开发署为其提供了 1,663,311 美元的经费。然而，开发署的援助到 1994 年终止，届时非洲研究所已用掉 1,505,429 美元，还剩下 157,882 美元未动用。1995 年重新安排并用掉了这笔余款。
63. 非洲研究所有六名专业人员，包括所长还有六名一般事务人员，预算总额为 487,534 美元。

## 四. 各协作研究所的活动

### A. 阿拉伯安全研究和训练中心

64. 作为在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理事会领导下工作的一个政府间组织和专门中心，阿拉伯安全研究和训练中心继续开展各种跨学科、跨部门的活动，

服务于阿拉伯国家的需要，并在伊斯兰法的范围内，在预防犯罪、治安与安全领域内向这些国家提供直接援助。

### 1. 研究和项目活动

65. 在比较研究和政策制定及评价活动中，该中心与这一分区域的高层决策者保持着密切协商关系。其研究成果继续为各国和各区域机构直接利用。1995年，计划实施下列研究项目和研究课题：

- (a) 建立大众媒介宣传安全把关制度；水资源和今后安全需要；保护环境免受污染；以及伊斯兰处理人口问题作法（优先主题A）；
- (b) 毒品与少年犯罪；教养院中对少年犯的处理；发展与避免暴力犯罪；导致人身伤害的交通事故；工资、奖励措施及其对保安人员工作效率的影响（优先主题B）；
- (c) 保安人员对其工作的满足感；各阿拉伯安全机构中任命、提升和免职的制度及标准；各阿拉伯安全机构中的数据系统和文件；伊斯兰法律情况下的警察与人权问题（优先主题C）。

### 2. 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

66. 中心的咨询服务局继续根据请求为据阿拉伯国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一位区域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顾问与从中心的专家名册中挑选的一些顾问一道协助开展这一工作。

67. 中心与其他研究所合作，帮助为第九届预防犯罪大会主办研究讲习班和各附属区域研究所的联合展览。中心主办了传媒与预防犯罪国际研讨会，第二次法医实验室主任会议和第四次阿拉伯国家安全培训主任会议。

### 3. 培训

68. 中心的刑事司法研究生院继续开办高级学术课程。1995年6月，研究生院颁发了29个硕士学位和16个其他学位证书。中心的培训所继续开办短期培训班，在审评期内，组织并开办了12个不同种类的培训班。培训班涉及下列课题：

- (a) 通信安全；打击恐怖主义犯罪；保护关键设施；非法使用麻醉品；

大众媒介与药物管制（优先主题 A）；

(b) 防止盗车；监督检查和刑事调查；培训教员；犯罪场景（优先主题 B）；

(c) 数据和刑事统计数字计算机分析；交通事故和道路调查；改进内政部官员的工作绩效（优先主题 C）。

69. 中心的法医学实验室继续为阿拉伯国家的实验室工作人员开办专门课程，并就开办麻醉药品鉴定、侦查和分析高级课程。1995 年，该实验室组织开办了 18 个刑事事项实验室科学不同领域培训班（优先主题 A）。

#### 4. 会议

70. 中心就广泛的与刑事司法和公安有关的课题主办了会议、专题讨论会、专家会议和公共讲座，开展了提高公众认识的活动并举办了圆桌讨论会。

#### 5. 信息传播和出版服务

71. 中心的出版社用阿拉伯语和英语出版了许多期刊和业务通讯，包括一年两期的《阿拉伯安全科学杂志》，一年两期的《阿拉伯培训杂志》，《阿拉伯安全研究和训练中心杂志》月刊和《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业务通信》季刊，还包括书籍、报告和其他材料。

#### 6. 资源

72. 中心共有 88 名专业人员和 93 名一般事务工作人员。

#### B. 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

73. 1993 年，在对其活动进行了两次审评之后，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进行了重大改组。任务有了改变，即提供高质量的信息并进行客观的政策性研究，以便使政府能够作出有助于促进司法并预防犯罪的决定。为了最有效地完成其目标并行使其职能，该研究所于 1995 年初改组分为三个组：研究组、信息服务组和行政服务组。

## 1. 研究和项目活动

74. 1995年初，在四大方案领域对研究活动进行了调整：暴力和财产犯罪；尖端复杂形式犯罪；刑事司法制度；数据支助及发展。研究所与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合作对第4次调查进行了分析，共同发表了分析报告（优先主题C）。研究所还编写了一份关于澳大利亚刑事司法制度的概况，由亚洲和远东研究所在《亚洲刑事司法概况》<sup>7</sup>中发表（优先主题C）。

75. 在审评期间，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完成了一些研究和报告，其中包括：

- (a) 澳大利亚的暴力：当代观点II（优先主题B）；
- (b) 预防犯罪的前途：主要预防犯罪方案（优先主题B）；
- (c) 环境犯罪（优先主题A）；
- (d) 犯罪恐惧和减少恐惧（优先主题B）；
- (e) 在澳大利亚针对商业的犯罪（优先主题A）；
- (f) 1993-94年澳大利亚拘留所的死亡事件及与拘留有关的警方行动（优先主题C）；
- (g) 作为虐待儿童形式的家庭暴力（优先主题B）；
- (h) 新兵训练营与正义：词语矛盾（优先主题B）；
- (i) 澳大利亚土著人被拘留人数居多的原因（优先主题C）。

## 2. 信息传播和出版服务

76. 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的信息服务组继续积极地出售研究所的所有新出版物。它已在澳大利亚国内外建立起了重要的促销、营销和发放渠道。研究所继续按季出版有关被拘留少年的系列材料（优先主题B）和全国杀人罪监测方案（优先主题B）。

77. 1995年6月，研究所主办了第一次澳大利亚犯罪问题国家展望专题讨论会，参加会议的有400多名刑事司法专业人员、学术人员、从政人员和社会机构工作人员。

78. 研究所的图书馆现收集有约25,000篇专著和1,000个系列书种。图书馆建有一个称作CINCH的澳大利亚犯罪学信息数据库，录存了约30,000份澳大利亚人与犯罪、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有关的记录材料索引。

## C.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

79.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于 1991 年建于加拿大温哥华，这是一项由刑法改革学会、 Simon Fraser 大学和不列颠哥伦比亚省立大学共同开展的活动。

### 1. 研究和项目活动

80. 中心的家庭暴力国际咨询委员会由来自联合国、联邦政府、省政府和这一领域中的外国专家组成，委员会于 1995 年 1 月 23 日至 27 日在温哥华召开会议，为实施培训方案提出一个方案实施计划建议并修改在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司法研究所援助下设置的核心培训课程。目的是将一个经若干区域项目培训班试用并在国际一级通过协商加以评估的培训课程提供给那些有意发展并加强其自身解决家庭暴力的长期能力的国家（优先主题 B）。

81. 已经编写了一份题为“续延判刑和教养期的可能性”的协商文件，作为中心与加拿大劳动教养服务局、方案网各组成研究所和其他国内和国际伙伴合作制订工作方案的一个主要内容。这一拟议的行动将启动一种加强在判决和教养领域中国际和区域合作并促进不同法域之间合作的进程（优先主题 C）。

82. 中心、不列颠哥伦比亚省立大学和 Simon Fraser 大学与设在德国弗赖堡因布赖斯高的 Max Planck 外国和国际刑法研究所合作正在继续实施一项编写刑法和刑事司法政策通用课程的项目。

### 2. 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

83. 在加拿大国际开发署的资助下，中心于 1995 年 4 月在上海和北京召开了需求评估与方案制订会议。已经编写了一份题为“打开大门”的有关这两次会议的报告，需要者，可向中心索取（优先主题 C）。中心正在制订一项技术援助和咨询方案，以帮助中国根据民主的原则和尊重人权的情况下在刑法和刑事司法领域建立必要的行政和法律结构。方案的计划将成为与中国各有关机构于 1995 年下半年谈判达成合作协议的基础。方案第一阶段的实施将从 1995 年 10 月 1 日至 1996 年 12 月 31 日。

84. 两位分别来自河内国家社会科学与人文科学中心和国家与法律研究所

的从事刑法和宪法研究的越南学者于 1995 年 3 月去了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和不列颠哥伦比亚省立大学亚洲法律研究中心。1995 年 6 月，两名来自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研究中心的工作人员去了越南，因此开始了与越南的官员就宪法权利和法制的交流。探讨了在人权、司法政策、宪法、在环境事项中使用刑法和法律改革等领域中进行技术合作的可能性（优先主题 A 和 C）。

85. 1995 年中，中心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和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发起了一项联合项目，目的是为参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民事警察提供一份参考文件。

### 3. 会议

86. 中心协助组织并参加了 1994 年 12 月 4 日至 8 日在香港举办的第八次刑法改革学会国际会议，会议的主题是“公司与刑法：受害者与违法者”（优先主题 A）。

87. 为促进各国在土著人司法方面的经验交流，中心于 1995 年 7 月在温哥华举办了一个讲习班，汇集了多学科的专家，包括来自六个国家的土著人。

88. 中心参加了一次于 1995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3 日在加拿大 Ste. Adèle 召开的专家会议。这次会议由人权和民主发展国际中心主办，汇集了 30 位来自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军方、学术界和政界的专家，目的是审查在严重违反人权案例中与国家主权和人道主义干预有关的问题。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与纪念联合国成立 50 周年加拿大委员会一道于 1995 年 12 月 9 日在温哥华主办了一次主题为“无法之国：多边干预在恢复当地司法制度中的作用”的研讨会。

### 4. 信息传播和出版服务

89. 1995 年 3 月，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主任向洛杉矶西南大学法学院递交了一份介绍中心在对犯罪收益和洗钱进行研究方面工作情况的文件（优先主题 A）。作为中心与不列颠哥伦比亚省立大学法律系和 Simon Fraser 大学犯罪学院合作举办的外交与国际贸易加拿大讲座系列的一部分内容，安排了一次关于“重返家园的权利：种族清洗与国际刑事法庭”主题的公共讲座。

90. 中心目前正在与加拿大副司法部长就一项协议进行谈判，以起草两份有关洗钱问题的报告，审查对可疑交易进行强制性报告的可行性，以及另一份关于打击洗钱预防措施的报告（优先主题 A）。

91. 1995 年 4 月出版了一份关于有组织犯罪剥削利用妇女和儿童的书目供发行（优先主题 A）。1995 年 4 月出版了第二版《刑法与刑事司法联网资源指南》<sup>8</sup>，既可以电子形式又可以文字形式提供（优先主题 C）。

## 5. 资源

92. 1994 年 10 月 5 日，根据加拿大所得税法第 149(1)(f) 款，中心作为一个经登记注册的慈善机构获得免税地位。1995 年，中心的工作人员有 14 人，包括一位客座研究员和一位客座副研究员。中心的总预算约 500,000 美元。

## D. 国际犯罪学高等研究所

93. 设在意大利锡拉库扎的国际犯罪学高等研究所建于 1972 年，这是一个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二类）和欧洲理事会具有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一个致力于在包括人权在内的所有犯罪科学领域从事高级教育、培训和研究的科学机构。

### 1. 会议

94. 在审评期间，研究所参加了一些在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及第九届预防犯罪大会框架内主办的移民与犯罪问题会议。研究所每年都在各类刑事司法与人权领域中实施 10 至 15 个方案。截至 1995 年 9 月，共实施了 150 多个方案，参加者包括来自 128 个国家的 12,000 多名法律工作者。

95. 1994 年 12 月 5 日至 7 日，在锡拉库扎举办了以“国际刑事司法：历史与当代观点”为主题的国际专家会议。这次会议是由研究所与几个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合作举办的（优先主题 A）。

96. 就下列问题举办了国际专家会议：

- (a) 中东军备控制与区域安全，1995 年 6 月 22 日至 25 日（优先主题 A）；
- (b) 国际刑事法庭，合作者包括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国际刑法协会

和 Max Planck 外国与国际刑法研究所，还包括其他非政府组织，1995 年 6 月 24 日至 28 日（优先主题 A）；

(c) 比较法中的刑法程序，1995 年 9 月 11 日至 14 日（优先主题 C）。

97. 1995 年 9 月，中心与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合作于意大利诺托主办了以“女性犯罪：文化成见与被误解的现实”为主题的全国研讨会（优先主题 B）。

98. 1994 年 10 月至 1995 年 6 月，为来自锡拉库扎的年轻律师举办了一系列教育性的会议，在审评期间举办了一些地方会议和一次全国研讨会，涉及刑事司法诸多方面，包括司法在治安与刑事诉讼事项中的作用（优先主题 C）。

## 2. 信息传播和出版

99. 截至 1995 年 9 月，共出版了 87 本有关研究所工作情况的书籍。某些材料载于《国际刑法杂志》和《新刑法研究》。其他的则由研究所在季刊中内部出版。

## 3. 资源

100. 研究所的主要供资来源是当地政府实体，还包括主要国际捐助机构的赠款。研究所的理事机构是一个由 25 名成员组成的独立董事会，其中 16 名成员系由国际刑法协会的执行理事会选出。研究所的常设人员有 5 名。每年的资源在 500,000 至 800,000 美元之间。

## E. 美国司法部国家司法研究所

101. 作为美国司法部在研究领域中的分支，国家司法研究所主办旨在预防并减少犯罪并改善刑事司法系统运作的研究和评估，从事有助于理解犯罪行为的研究，主办采用具有创新性或前途的刑事司法研究方法的示范或试点项目，并查明在此领域中新出现的问题。在审评期间，研究所庆祝了该所 25 周年纪念日。

## 1. 研究和项目活动

102. 国家司法研究所的赠款数量从 1994 年的 92 个增加至 1995 年的 173 个，部分原因是由于颁布《1994 年控制暴力犯罪和执法法案》（也称作《犯罪法》）的推动而开展的一些新活动。总的说来，获得赠款的项目都反映了过去几年中研究所的研究日程中六项主要目标：减少暴力犯罪；减少与毒品和酒精有关的犯罪；减轻犯罪造成的后果；改进预防犯罪方案的效率（优先主题 B）；改进执法与刑事司法制度；发展用于执法与刑事司法系统的新技术（优先主题 C）。

103. 研究所在《犯罪法》涉及的某些领域中还主办了一些研究，包括维持社区治安、治疗药物法院与教养，并与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合作，继续关注暴力，特别是青年人暴力和家庭暴力，还包括物质滥用（优先主题 B），枪枝管制等。与美国其他几个政府机构一道，研究所设计出了一套信息资料，称作合作共同打击暴力网络。可通过电子方式使用这一网络，其目标是建立遍布全国的打击暴力方案（优先主题 B）。

104. 在研究所从事的研究中已经确定了一些创新性的机制，用以补充以往打击毒品犯罪的执法与刑罚，包括使用没收财产的作法和测绘技术，提供有关具体地点毒品活动的“热点”信息（优先主题 B）。研究所还主办当地打击犯罪活动的研究，还包括社区法院和“社区起诉”（优先主题 B）。

## 2. 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

105. 为了促进全世界刑事司法信息的交流，研究所继续实施国际文件交换方案。在过去一年里，方案中加入了四个新的成员，现在在 50 个国家里共有 105 名成员。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司和 Mitre 公司一道，研究所正在研究设计联合国犯罪与司法联机情报交换中心，这一系统使用电子方式进行联络，并可通过 Internet 提供在方案网络中存储的信息。国际法治情报交换中心联机项目是一种电子资料库，用以交流如何在法律的基础上建立机构方面的信息，项目目前正在帮助前苏维埃社会主义联盟的成员国和其他国家。

### 3. 会议

106. 在报告期间，研究所共主办了 45 次各类会议和专题小组会议。在国内和世界各地召开的 41 次会议上展示了研究所的服务和资源手段。例如，在第九届预防犯罪大会上，研究所的代表向人们显示了如何使用电子通信技术来改进信息传播以及刑事司法从业人员和官员之间的联系。

### 4. 信息传播和出版服务

107. 在报告期间，研究所出版了 96 份文件，包括有关研究与评价项目的充分报告，简要报告，对全国各地具体方案的介绍，会议记录与报告，《国家司法研究所杂志》，研究所的出版目录，研究计划和单独的研究要求，吸毒情况预测方案的报告，还包括一些特殊的出版物，例如研究所建院 25 周年报告。其中某些出版物是与美国其他政府机构合作编写的。

108. 研究所最近取得一些另外的进展，通过使用电子信息技术简化、扩展并加速了通信联络。研究所所有的文件现在都以电子方式发表，同时还正在对以前出版文件的“存档目录”加以改制，供联机使用。可通过国家刑事司法参考资料服务处进入这套网络，该服务处近来已经扩大了其联机服务。可通过调制解调器和 Internet 进入国家刑事司法参考资料服务处电子控制台，通过万维网进入国家刑事司法参考资料服务处司法信息中心。1994 年 11 月，对国家刑事司法参考资料服务处的《国际综述与指南》进行了更新，纳入了通过调制解调器和 Internet 可以获得的国家刑事司法参考资料服务处联机服务信息。

109. 1995 年 2 月，研究所开始出版半月刊 JUSTINFO 杂志，这是一份电子业务通信，其中所含的信息介绍了近来在刑事司法研究中的结果以及有关该研究所及其他美国司法部司法方案办公室下属各局所开展的方案和服务的信息。

### 5. 资源

110. 国家司法研究所由美国政府资助，某些研究系研究所通过与各联邦政府机构的合作伙伴关系自行支助。在过去一年中，由于美国国会向美国国防部拨出 3,750 万美元的大笔款项用以将军事技术转用于国内执法，研究所的技

术活动得到了加强。在报告期间，研究所的某些资源系根据《犯罪法》获得的，同时美国国会的拨款也达到了 2,700 万美元，其中 1,100 万美元用于社会科学研究，900 万美元用于研究并开发处理刑事司法问题的科技方法，另有 700 万美元用于方案制订和信息传播。

111. 研究所的工作人员现有 61 名，与前一年相比几乎增加了 50%。研究所由研究与评价办公室，科学和技术办公室和开发与传播办公室组成。研究与评价办公室下属两个部门，分别是(a)控制与预防犯罪和(b)刑事司法与犯罪行为。开发与传播办公室下设二个部门，其中一个从事出版并传播介绍所开展活动的信息，另一个致力于制定试点方案，促进刑事司法领域中的革新并重点研究新出现的问题。在科学与技术办公室的主持下，研究所近来扩大了其在科学和技术领域中的努力，成立了国家执法与教养技术中心。

#### F. 瓦伦贝里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

112. 瓦伦贝里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是于 1984 年建立的一个学术机构，设在瑞典的隆德大学，目的是为了促进人权及人道主义法领域的研究、培训和学术教育。为了实现这一目的，建立了一个国际公法研究图书馆，并发起、开展及支持上述领域的其他活动。

##### 1. 研究和项目活动

113. 该研究所目前正在参与一个项目，编写题为“瓦伦贝里人权指南”的系列丛书。该系列丛书将系统地介绍实质性标准的内容，帮助人们了解有关人权的各项国际标准。

114. 该研究所与隆德大学法律系密切合作。攻读国际公法的博士生中大部分都由该研究所的教授指导。客座教授可应邀到研究所工作一学年。

##### 2. 技术合作

115. 该研究所与瑞典国际开发合作署合作开展了一个项目，促进布隆迪警察部队的人权和民主价值观念。作为该项目的一个部分，1995 年 9 月，六名警察部队高级警官参加了一个考察团，到该研究所和瑞典警察总部参观学习

(优先主题 C)。

116. 该研究所继续参与一个南非警察部队民主化的项目。除其他活动外，该研究所还促进了推荐瑞典高级警官参加多国实施部队。

### 3. 会议

117. 该研究所组织了各种研讨会、专家会议和请人报告活动，内容涉及国际及区域人权保护、司法、难民法和人道主义法（优先主题 C）。

### 4. 培训

118. 该研究所继续执行其学术方案，在发展中国家和中欧及东欧传播人权标准和民主价值观念。在布隆迪、南非、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南斯拉夫、赞比亚和津巴布韦举办了大量的高级政府官员培训研讨会。参加研讨会的官员主要来自政府各部、司法部门、警察部队和监狱管理部门、武装部队、大众媒介、学术界和非政府组织（优先主题 C）。

119. 该研究所继续开展其人权问题高级国际方案，1995 年 4 月至 5 月来自发展中国家的 25 名政府官员和学术界人士到研究所参加了为期五周的有关人权、人道主义法和难民法的强化培训方案。1995 年 3 月和 1995 年 11 月，分别为南非政府官员和东欧和中欧国家政府官员组织了类似的方案。

### 5. 信息、传播和出版服务

120. 该研究所的图书馆在人权和人道主义法以及一般国际公法方面的藏书约 25,000 册（包括期刊杂志）。

121. 该研究所继续其改善有关国际公法资料收藏状况的项目，向发展中国的大学图书馆和研究机构赠送有关资料。到目前为止，东部和南部非洲共有 11 个图书馆收到了有关资料。

122. 该研究所出版了人权与警察问题培训手册草稿，供各个区域试用。与此同时，还与布隆迪警察部队合作出版了该手册的附件，重点是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国际标准及其在布隆迪国家立法范围内的实施情况（优先主题 C）。

123. 瓦伦贝里研究所人权指南丛书第一卷于 1995 年出版，书名为《妇女人

权问题文件主题指南：国际组织、国际非政府组织和专业人员协会所采用的全球及区域标准》。

124. 以下为该研究所系列报告中的两份报告：

(a) 《妇女的平等地位和人权：隆德高级国际方案国别报告汇编，1994年9月27日至10月14日，瑞典》（第20号报告）；

(b) 《人道主义法执行问题北欧国家研讨会，1995年9月11日至12日，隆德》（第21号报告）。

## 6. 资源

125. 该研究所资金的两个主要来源是瑞典外交部和瑞典国际开发合作署，后者为该研究所在发展中国家和东欧及中欧国家开展的大部分活动提供资助。

## 五.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的活动

### 1. 会议

126.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于1995年10月15日至16日在意大利的科马约尔召开了每年一次的全体成员会议。年度协调会议于1995年10月17日至18日召开。理事会作为东道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以及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合作举办了这次会议。

127. 在第九届预防犯罪大会期间，理事会的几个顾问委员会和成员组织在理事会的指导下召开了若干附属会议。其中包括：一次关于检察官在不同的当代法律系统中的作用的会议；由受害者保护和援助问题顾问委员会召开的两次会议（一次是关于为犯罪和滥用权力行为受害者取得公理的基本原则宣言（大会第40/34号决议，附件）的执行情况的会议；另一次是关于武装冲突后儿童重新融于社会问题的会议），还召开了一次关于移民与犯罪问题的会议。

128. 理事会目前正在筹备一次关于移民与犯罪问题的重大国际会议，将于1996年6月在科马约尔召开。1995年12月9日，在锡拉库萨召开了这次会议的筹备会议，东道主为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优先主题A）。1994

年 12 月 4 日至 8 日，理事会与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合作在锡拉库萨共同举办了国际刑事司法会议，并于 1995 年 2 月在马耳他举办了地中海地区犯罪和刑事司法问题国际会议（优先主题 A）。

129. 1995 年 9 月与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合作在意大利的 Noto 召开了一次专家会议，目的是采用多学科的方法对现代刑事司法系统中女囚犯问题的初步研究结果进行分析，并提出适宜的建议以便在国际上推广（优先主题 B）。

## 2. 培训及其他技术援助

130. 教养系统及权利问题顾问委员会开展了一项重要活动，包括举办看守人讲习班和研讨会，使用的是最先由已故 Luigi Daga 编写后经进一步发展的《教管工作人员基本培训手册》。举办的讲习班和研讨会包括：与阿根廷政府合作于 1995 年 3 月 26 日至 29 日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举办的第一次拉丁美洲教养政策研讨会，来自全区域各国的 400 多人参加了研讨会； 1995 年 8 月 28 日至 9 月 2 日在巴西的瓦伦萨与拉丁美洲犯罪学高等研究所共同举办了关于教养系统培训和管理问题的讲习班。《基础培训手册》已经被翻译成阿拉伯文、法文、意大利文、葡萄牙文、索马里文和西班牙文，已经使用或要求得到该手册的有以下国家和地区：阿根廷、巴贝多斯、巴西、英属维尔京群岛、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捷克共和国、多米尼加、埃及、格林纳达、匈牙利、以色列、牙买加、约旦、黎巴嫩、马拉维、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沙特阿拉伯、斯洛伐克、索马里、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干达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还提供了其他有关可取的监狱改革和使用替代手段问题的相关材料和咨询意见（优先主题 C）。

131. 早期预警系统、防止冲突和解决争端问题顾问委员会提交了一份关于解决冲突、技术援助和培训问题的项目建议，目的是为了加强或建立上述领域的能力，资助采用诸如社区治安管理这类解决争端方法的创新行动方案。

## 3. 研究和政策制定

132. 女囚犯问题顾问委员会已经完成了一个关于当代刑事司法系统中的女囚犯问题的主要研究项目的第一阶段（优先主题 B）。在预防和社会防护

国家中心的一个工作组及设在米兰的环境研究所的协助下, 刑法在环境保护中作用问题顾问委员会执行了一项关于环境违法行为的刑事责任和制裁问题的项目(优先主题A)。

133. 作为儿童权利包括少年司法问题顾问委员会活动的一个部分召开的另一个工作组会议进行了业务方面的研究, 1995年12月在米兰举行的城市地区少年犯罪问题专家会议对研究结果进行了审议(优先主题B)。在关于刑事司法中的人权问题, 包括标准、准则和指导方针、监测和执行等问题的顾问委员会的范围内, PIOOM基金会正在编制培训材料, 例如为执法人员编写的人权培训手册及其他手册(优先主题C)。

134. 防止受害和保护受害者问题顾问委员会的协调员汇编并编辑出版了《对精神创伤压力的国际反应: 人道主义、人权、正义、和平和发展贡献、合作行动和今后活动》<sup>9</sup>, 纪念联合国成立50周年(优先主题B)。

#### 4. 信息传播和出版服务

135.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职司委员会一直致力于加强理事会的信息和资料交流职能, 采用了进一步加强与联合国犯罪和司法信息网及世界刑事司法图书馆网络的合作。协调员及委员会其他一些成员参加了1995年5月在德国的菲林根-施文宁根召开的第三次世界刑事司法图书馆网络会议。该会议是由巴登-符腾堡警官学院主办的(优先主题C)。

136. 理事会已成为联合国犯罪和司法信息网络的正式成员, 可以利用Internet、司法信息网络的数据库, 包括联合国犯罪趋势和刑事司法系统运作状况调查的结果、犯罪和司法概况、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及其他有关信息。该职司委员会的协调员正在进行一项关于世界各国是否拥有刑事司法统计数据的调查。美国司法部国家司法研究所为促进理事会加入联合国犯罪和司法问题联机信息交流中心提供的援助加上非政府组织同盟的信息服务应有助于发展理事会在这方面的能力。

137. 在预防和社会防护国家中心及其他合作机构的援助下出版了一系列出版物, 例如阿拉伯安全研究和培训中心出版了ISPAC通讯。委员会的特别出版物包括在PIOOM基金会的帮助下结合在第九届预防犯罪大会框架范围内举行的附属会议而编写的一本关于移民与犯罪的出版物;一本关于刑事司法管理问题的学术报告集, 这是在国际刑罚和感化基金会的帮助下出版的;

《教管工作人员基础培训手册》，除英语外，还将以其他语文出版。

## 5. 资源

138.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得以运作的行政支助是由理事会秘书处所在的米兰预防和社会防护国家中心的六名工作人员提供的。理事会工作的实质性支助是由主席、董事会成员及各顾问委员会协调员提供的，这些工作属于自愿性质的，没有任何报酬。理事会的成员，包括各位专家、各学术机构和非政府组织，也自愿促进理事会的各种活动。由于资金严重短缺，意大利政府通过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基金提供的基本赠款也被削减，使理事会的活动受到限制。现有资源主要用于理事会的各项不同活动，以费用分担的方式为主。理事会每年预算总额相当于 2.5 亿里拉。由于地方实体，包括 Fondazione Courmayeur Mont Blanc Centro Internazionale su Diritto Società e Economia，提供了额外的自愿捐款，使理事会得以支付其活动的全部费用。

### 注

- <sup>1</sup> Ugljesa Zvekic,Wang Lixian and Richard Scherpenzeel,eds.,*Development and Policy Use of Criminal Justice Information:Proceedings of the Beijing Seminar*, UNICRI Publication No.53(Rome,1995).
- <sup>2</sup> Carla M. Santoro, ed., *A World Directory of Criminological Institutes*,6th ed., UNICRI Publication No. 54(Rome, 1995).
- <sup>3</sup> Ugljesa Zvekic and Anna Alvazzi del Frati, eds., *Criminal Victimisation in the Developing World*, UNICRI Publication No. 55(Rome, 1995).
- <sup>4</sup> 《家庭暴力：附有评论的国际文献目录》，区域间犯罪和司法问题研究所专题及报告系列，1995 年第 4 期。
- <sup>5</sup> 《发展中国家妇女受害问题》，区域间犯罪和司法问题研究所专题和报告系列，1995 年第 5 期。
- <sup>6</sup> 《第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1955 年 8 月 22 日至 9 月 3 日，日内瓦：秘书处编写的报告》（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第 1956.IV.4），附件 I.A .
- <sup>7</sup> 《亚洲刑事司法简介：调查、起诉和审判》（亚洲及远东预防犯罪和罪

犯待遇研究所，1995年）。

<sup>8</sup>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刑法和刑事司法 Internet 资源指南》（1995年，温哥华）。

<sup>9</sup> Yael Danieli, Nigel S. Rodley and Lars Weisæth, eds., *International Responses to Traumatic Stress: Humanitarian, Human Rights, Justice, Peace and Development Contributions, Collaborative Actions and Future Initiatives* (Amityville, New York, Baywood Publishing Company, 1996)。